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 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20—45

##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无偿划转公司股权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汽车”或“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实际控制人无偿划转公司 0.71% 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8），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器装备集团”）已与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科投控”）签订无偿划转协议，将其所持有的长安汽车 34,232,588 股股份，即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0.71%，无偿划转给中电科投控。

2020 年 5 月 27 日，公司收到兵器装备集团通知，获悉其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部分股份无偿划转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产权【2020】233 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1. 同意兵器装备集团将所持长安汽车 3423.2588 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中电科投控持有。

2. 本次划转完成后，长安汽车总股本不变，其中兵器装备集团持有 100108.0085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0.84%；中电科投控持有 3423.2588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0.71%。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实施后，兵器装备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43.43% 的股份，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上述股份过户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9 日